

# 伦理视角下我国危化品企业的社会责任探析

荣光宗,王 景

(湖南工业大学 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湖南 株洲 412007)

**[摘要]** 频繁发生的危化品安全事故显示我国危化品企业的安全责任管理亟待加强。基于伦理视角阐释危化品企业的社会责任与道德准则,分析危化品企业社会责任缺失的主要表现和形成原因,并对危化品企业社会责任的各相关测度指标及其影响因子之间的内在作用机制进行了刻画,最后从政府、企业、社会中介和员工等四个层面提出了促进危化品企业履行社会责任的对策建议。

**[关键词]** 危化品企业;安全运营;企业社会责任;伦理管理

**[中图分类号]** B82-05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674-117X(2016)01-0098-06

## On Social Responsibility of Hazardous Chemical Enterprises in China under the Perspective of Ethics

RONG Guangzong, WANG Jing

(Hunan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Zhuzhou Hunan 412007, China)

**Abstract:** The frequent occurrence of safety incidents in hazardous chemicals enterprises reflect that the safety responsibility management should be strengthened. Based on ethical perspective, the social responsibility of the enterprise and its corresponding moral code are explained, as well as the main manifestations of the lack of social responsibility and the formation reasons are analyzed. After further describing the internal mechanism of enterprise's social responsibility and its influence factors, we puts forward the suggestions of promoting the social responsibility of the enterprises from four aspects of government, enterprises, social media and staff.

**Key words:** hazardous chemical enterprises; safe operation; corporate social responsibility; ethical management

化工产业是我国的支柱产业之一,在现有的4200多个化工产品中,80%以上属危险化学品(简称危化品)。<sup>[1]</sup>危化品极大地促进了社会生活的改善,但其固有的易燃、易爆、有毒、有害、放射性或剧腐蚀等危险特性也给人类的生存带来潜在的巨大威胁。近年来,我国危化品产业在迅速发展的同时,也发生了诸多触目惊心的事故,如:2014年4月16日,江苏省如皋市双马化工有限公司,维修工人在焊接工作时发生硬脂酸粉尘爆炸事故,造成8人死亡。2014年7月19日,沪昆高速公路邵怀段,一

辆载有6.52吨乙醇的货车与一辆载有50多人的大客车追尾后发生爆炸燃烧,导致43人死亡。2015年8月12日,位于天津港的瑞海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所属危险品仓库发生爆炸,遇难者人数达173人。2015年8月22日,山东桓台县润兴化工科技有限公司一分离器着火并发生爆炸,造成1死9伤。大量的惨痛教训让我们不得不深刻反思危化品企业安全责任管理的内在机制,为此,本文拟从伦理视角,探讨我国危化品企业的社会责任履行问题。

收稿日期:2015-10-09

作者简介:荣光宗(1965-),男,湖南攸县人,湖南工业大学教授,硕士生导师,研究方向为管理伦理;王景(1973-),女,湖南株洲人,湖南工业大学硕士研究生,研究方向为管理伦理。

## 一 危化品企业的社会责任及其价值取向

### (一) 企业社会责任的伦理学基础

企业的社会责任是指企业作为一个经济组织在创造利润的同时还应当承担对利益相关者的责任。Friedman<sup>[2]</sup>的利益相关者理论将利益相关者界定为“任何可能影响公司目标实现或受这种实现影响的群体或个人”,并根据其与企业联系的紧密程度把利益相关者分为直接的利益相关者和间接的利益相关者两大类。其中,前者是指企业与其有明确的契约关系,如股东(债权人)、顾客、供应商、经销商、雇员等。后者是指企业与之无明确的商事关系,如政府、社区、媒体、环境等。Carroll(1989)提出的“企业社会责任金字塔模型”<sup>[3]</sup>指出,企业的社会责任可表现为社会在一定时期对企业提出的经济、法律、伦理和慈善责任。其中,企业的经济责任是第一位的社会责任,企业承担着为社会生产必要的财富和服务,并通过销售获得利益的责任。企业的法律责任要求企业的经营活动应在国家制定的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开展。企业的伦理责任则涉及与尊重和保护利益相关者的伦理权利相一致的社会准则,是企业有义务去做的“善的行为”责任。慈善责任并不是伦理所要求的,而是社会希望企业自觉做到的道德表率责任,如捐款、支持教育、志愿活动等。<sup>[4]</sup>Elkington(1997)进一步提出了三重底线责任学说,认为企业的社会责任包括经济底线、环境底线和社会底线,这三方面的责任底线是企业获得合法性、确保生存和持续发展的前提。此外,社会契约论还指出,企业是通过与社会建立契约而获得合法性的,企业社会责任由一系列的契约所规定。企业与社会之间的契约关系规范了各自的责任、权力和利益,企业有义务切实履行其与社会达成的各种契约并使其行为符合契约中所要求的社会责任。<sup>[5]</sup>

企业主动履行社会责任表现为一种高尚的伦理道德,企业伦理规范了企业从事生产经营活动时所应遵循的处理人与人、人与物等关系的道德规则(集中体现为:公平、正义和不损害他人利益)。从根本上讲,企业社会责任属于伦理道德范畴,企业社会责任的本质是一种道德责任。<sup>[6]</sup>道德责任作为企业社会责任的核心主要表现为:企业在经营过程中,不仅要关心投资人自身的利益,还应考虑与企

业行为有密切关系的其他群体的利益,如是否会造成公众伤害、环境污染等。若企业决策时考虑上述问题并采取有效措施加以避免,则其行为本身就是在承担社会责任。企业伦理有利于建立良好的经营秩序,不仅对企业履行各项社会责任具有促进作用;而且,若企业对利益相关者负责,这些利益相关者反过来也会支持企业的永续发展。研究表明,履行社会责任的企业往往可以提高顾客的忠诚度、吸引和留住人才,甚至还可影响公共政策的制定。

### (二) 危化品企业社会责任的价值取向

危化品是具有毒害、腐蚀、爆炸、燃烧或助燃等性质,对人体、设施、环境有着潜在巨大危害的相关化学品。危化品企业涵盖生产企业和物流企业。随着我国工业化进程的不断加速,各行各业对危化品的需求日益扩大,但危化品在生产、储存、运输和使用等各环节,一旦出现设备不达标、容器密封不严、人员操作失误或处理不当,则容易发生危化品泄漏或爆炸事故,并直接导致人员伤亡,生态环境也可能受到严重污染。显然,对于危化品企业而言,履行以安全为中心的社会责任是其得以存续的基础,正所谓“安全责任重于泰山”。

危化品的特殊性客观上要求企业经营时必须明确自身的价值取向,而企业的价值取向又可外化为其经营时所信奉的道德准则。笔者认为,危化品企业经营的道德准则可概括为三方面:一是义利并重原则。危化品企业应妥善处理自身赢利行为与对员工及商业伙伴的关系,重视生命的价值和尊严,确保自身的获利不以牺牲他人的利益为代价,确保人民的生命财产安全不受伤害这一最大的“义”。二是权责相适原则。政府和社会为危化品企业的正常运行提供了许多特定的外部条件,相应地,危化品企业必须履行一定的社会责任来实现企业与社会之间的权利-义务的对接。危化品企业应切实遵守国家《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并依法纳税,为社会提供质量可靠、安全放心的产品和服务。三是生态和谐原则。危化品企业要贯彻“参赞化育”“道法自然”“天地与吾齐生”等生态伦理观,重视生态价值,通过健全环境管理体系,增加环境保护投资,降低污染排放,促进企业和自然、社会之间的良性循环,实现“天人和谐”。

## 二 危化品企业社会责任缺失的主要表现

现阶段,我国危化品企业社会责任的缺失突出

体现在环保、民生、公共安全等伦理层面。

### (一)对环境的 社会责任缺失

市场经济条件下,追求利润最大化是企业的首要目标和直接动力。遗憾的是,一些危化品公司把此首要目标当成全部目标,而没有充分考虑所处行业的特殊性,低估甚至无视环境的价值。部分危化品企业对于环保处理设备的投入严重不足,有些企业甚至仅把环保设备当作环境评估时的“道具”,一旦环评过关后就基于成本考虑而将之关停,全然不顾生产运行对环境造成的不利影响。事实上,由于污染的外部性(外部成本没有内部化),危化品生产企业主动减排的经济动力不足,其排放的废气、废水、废渣常有超标现象,致使企业周围的土壤、水质和空气质量受到不同程度的影响。在不少危化品生产企业周边甚至出现沟渠脏臭、庄稼绝收。毋庸讳言,在当下之中国,重化工企业聚集之处几乎都是环境质量较差的区域。

### (二)对员工的社会责任缺失

员工是企业社会责任服务的主要对象。但不少危化品企业漠视生命的价值,在生产及物流业务中没有切实贯彻人本原则。有的危化品生产企业为降低运营成本,不顾员工的生存和工作环境,致使恶劣的工作条件对工人身体健康造成严重伤害;有的危化品物流企业则存在严重的加班超时现象。调查显示,很多危化品企业一线职工都程度不一地患上了职业病,其人均寿命也明显偏低。

危化品企业的人员流动性大,不少企业还以此来规避员工健康隐患带来的成本支出。特别是对技术要求不是很高的岗位,往往通过频繁招聘员工、解雇员工,从而利用实习期的低工资来减少人力资源成本。此外,很多危化品企业不注重人员的培训和素质提升。尽管2010年颁发的《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对危化品这一特种行业,要求作业人员必须具备高中以上文化程度,进行过专门的安全技术培训且考核合格。但国家安监总局统计显示,33.57%的危化品作业人员是文化程度为初中以下的农民工,70%—80%的危化品一线保管员没有接受正规的职业技术培训。<sup>[7]</sup>

### (三)对社区的安全责任缺失

生产运营的安全性不高是我国危化品企业社会责任缺失的突出表现。不少危化品企业在竞争中不重视产品内在质量和综合服务质量的提升,而

是简单地实施低价策略,导致了巨大的安全隐患。近年来,我国危化品行业快速发展,一些不具备资质的公司,通过官商结合、商业贿赂,也开始大量涌入危化品市场。这些企业往往在设备、技术、管理上不愿意进行更多的投入,甚至于它们运输危化品的车辆设施都不符合规定。这类企业不顾安全地刻意降低运营成本,目的是以产品低价去抢夺正规公司的市场份额。但恶性价格竞争严重影响了市场的正常秩序,容易导致整个危化品行业偏离合理的价格区间,其结果是安全运行失去保障。例如,天津港8.12事故的根源正是瑞海公司通过官商结合违规获得营运资质,并在业内大举实施以牺牲安全为代价的低价竞争策略。该公司无视我国《危险化学品经营企业开业条件和技术要求 GB18265-2000》所规定的“大中型危险化学品仓库应与周围公共建筑物、交通干线(公路、铁路、水路)、工矿企业等至少保持1000米距离”,其危化品仓库距离天津海港城小区等多个居民小区不足600米,并且此区域内另还分布着高速公路、津滨轻轨等重要设施。

## 三 危化品企业社会责任缺失的成因分析

(一)缺乏有效的制度引导和统一的行业标准,导致环境保护不力

一方面,我国现有的环境法规还难以促使危化品生产企业主动进行环境保护。当前,对于企业的环境违法行为,监管部门主要采取非市场化的税收、罚款等经济手段来督促生产企业履行环保责任。显然,仅采取经济手段(而无配套的行政、法律和伦理手段)对部分国营企业是难于达成实效的,并且这种外在的、事后的惩罚性措施往往面对的是一个已经遭到破坏的生态环境,而没有强调对危化品生产企业运营过程中主动行为的合理引导。

另一方面,我国危化品物流市场缺乏统一的行业标准和监管机构。危化品物流企业同时受到多个部门的监管,交通、公安、卫生、环保、质检以及工商等部门都制定了本行业相关的法规。由于各部门的管理衔接问题,以及管理力度和管理标准因地区的差异性,致使环保监管的效果大打折扣。

(二)企业热衷于经济利益而漠视生命价值,致使民生保障不足

首先,获得成本竞争优势现已成为大多数危化

品企业经营战略的核心。在竞争中求生存,并获得最大化利润是多数危化品企业生产运营的直接动机,而为社会公众只是这一动机的附属。其次,企业与利益相关者之间存在信息不对称和博弈力量悬殊等问题。从企业的角度看,出现这种逆向选择有其必然性。<sup>[8]</sup> 由于改善员工生活和工作条件,将直接加大企业的当前运营成本,因而,降低员工福利条件的企业在短期内可获得较高利润。特别是在我国对民生保障方面的监督不足时,容易出现“守法成本还高于违法成本”现象。在这种情况下,很多危化品企业甚至公然无视道德底线或者“宁愿认罚”。

(三)员工素质不高且对社会责任认识模糊,引发安全事故不断

专业管理人才匮乏且作业人员素质普遍偏低是危化品企业安全运营的最大瓶颈。纵观我国危化品安全事故的发生原因,大多源于人为因素。一方面,由于我国中小型危化品企业的许多管理者文化水平和品德修养不高,他们的价值观就是把现实盈利程度作为企业经营的根本,从而在生产中盲目追求眼前利益,表现出严重的短期行为和侥幸心理。另一方面,危化品行业的高风险也使其难于吸引高素质的专业化人才。现实情况是,危化品行业的从业门槛偏低,而且人员流动性较大。有的从业人员没有经过正规的专业技术方面的岗前培训,未获得相关部门认可的从业资格证,甚至在不熟悉相关操作规程及注意事项、对工作场所危险源认识不足的情况下,就直接进入工作岗位。如此一来,导

致很多危化品企业员工的安全责任意识不高且技能低下,从而极易由于操作不当或疏忽大意而引发安全责任事故。

#### 四 危化品企业社会责任及其影响因素的指标刻画

根据三重底线责任学说和利益相关者理论,并基于度量的需要,本文从伦理视角将危化品企业的社会责任概括为经济责任、社会责任和环境责任等三大类。其中,经济责任主要表现为企业对股东和商业伙伴的财务绩效,社会责任反映危化品企业对政府、社区、消费者和员工的关系,环境责任指危化品企业对资源的利用及自然保护状况。如前所述,危化品企业履行经济责任是其生存和发展的基础,并可对社会责任和环境责任的承担产生关联性。危化品企业社会责任的影响因子涵盖政府管制、企业(内部)管理、社会中介功能和员工素质(有利于提高员工的自觉行为,使其工作仔细,减少危害)等四大方面,通过文献研究<sup>[9]-[11]</sup>与专家访谈,我们将危化品企业社会责任及其影响因素用显性指标进行了层次分解,见表1和表2。

图1进一步反映了危化品企业社会责任的各相关测度指标及其影响因子之间的内在作用机制。图1中,潜在变量与观测变量之间的相关程度(载荷系数)和路径,以及潜在变量之间的影响程度和路径系数,可以通过构建结构方程模型来分析识别。限于篇幅,本文仅对其作用关系做描述性刻画。

表1 危化品企业社会责任的测度指标体系

潜变量(一级指标)	潜变量(二级指标)	可测变量(三级指标)	变量说明	
A:企业社会责任	A1:经济责任	A11:净资产收益率		
		A12:销售利润率		
		A13:主营业务增长率		
		A14:对供销商的公平交易及合同履行情况	经济纠纷发生率	
	A2:社会责任	A21:对地方经济的贡献度		税收规模
		A22:对当地居民生活的影响度		
		A23:社会赞助及慈善捐赠		
		A24:消费者满意度投诉率		
		A25:产品质量与安全性		
		A26:员工收入、安全及晋升状况		
	A3:环境责任	A31:节约能源资源		循环利用
		A32:减少污染排放		达标与否
		A33:实施环保培训		
		A34:增加环保投资占销售额的比重		

表2 危化品企业社会责任的影响因子刻画

潜变量	可测变量	变量说明
B1:政府管制	B11:法规完善程度	奖惩力度
	B12:政策吸引力	
	B13:监管执法力度	
B2:企业管理	B21:高管对企业社会责任的认识	
	B22:责任管理体系健全程度	
	B23:责任管理培训与考核	
	B24:责任管理专项资金	
B3:社会中介功能	B31:对企业社会责任的宣传力度	
	B32:对企业服务内容的多样性	
	B33:行业协会等制定的制度和标准情况	
	B34:对企业社会责任的考核评价	
B4:员工素质	B41:思想道德素质	品德修养情况
	B42:科学文化素质	知识水平、思维和洞察能力
	B43:技术业务素质	专业技能
	B44:民主法治素质	守法维权意识

图1还进一步反映了危化品企业社会责任各相关测度指标及其影响因子之间的内在作用机制。图中,潜在变量与观测变量之间的相关程度

(载荷系数)和路径,以及潜在变量之间的影响程度和路径系数,可以通过构建结构方程模型来分析识别,限于篇幅,本文仅对其作用关系进行描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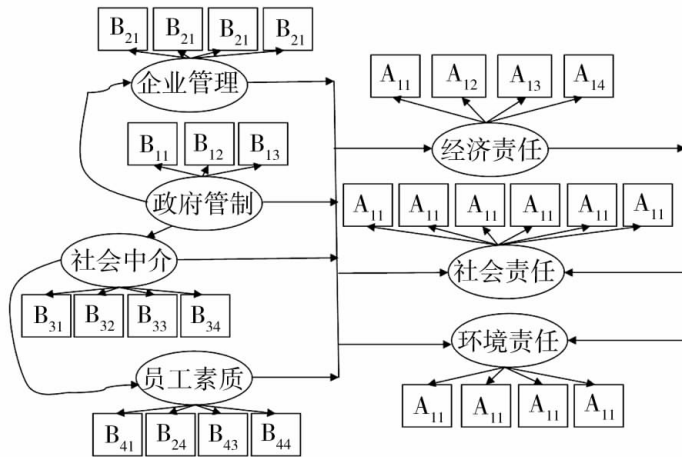


图1 企业社会责任模型的路径图

### 五 提升危化品企业社会责任的对策建议

基于前文对危化品企业社会责任缺失的表现、原因及内在影响机制的分析,笔者认为,促进危化品企业履行社会责任应从政府规制、企业自律、社会监督以及员工素质提升等“四管齐下”。<sup>[12]</sup>

(一)政府层面:完善法规和标准,提高主管机构的监管执法力度

要从源头上抑制危化品企业的“败德”行为,使危化品企业把社会责任变成自己的自觉行动,外部强有力的制度约束与政府监管至关重要。为此,政府须借鉴 ISO26000 与 SA8000,尽快制定我国企业

的社会责任标准,并动态完善《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对危化品的生产、经营、运输、储存、使用和处置废弃等各个环节,实行从“摇篮”到“坟墓”的全生命周期的安全管理。在操作层面,主管部门要依据法律法规要求,对进入危化品市场的企业责任能力进行严格的资格认证和统一执法。一是要求危化品企业必须取得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颁发的《危化品经营许可证》,并严格按照所列的货物种类进行经营。二是危化品企业的经营场所、设备设施配置及作业区内的建造距离等应符合安全要求。三是从业人员应取得国家相关部门核发的《培训合格证》和《押运员证》等资格证书,并在

有效期内持证上岗。

此外,政府还要对危化品企业经营者建立有效的考评激励制度,通过政策支持和示范项目带动以及主管机构的严格执法,加大奖罚力度,使管理者由不能“败德”、不敢“败德”向自愿“守德”转变,不断促进危化品企业管理者伦理道德水平的提高。

(二)企业层面:增强各层次管理者的社会责任意识,建立规范的企业伦理管理秩序

企业道德责任的实现需要企业各级人员对自身的责任具有认同感。危化品企业经营者应树立安全生产和 product 安全理念,制定安全管理制度和劳动防护制度,提高安全设施投资和管理水平。要设立专门的安全管理机构,合理配置安全管理人员、作业人员和消防人员,明确各岗位的伦理责任。要健全预防机制,制定危化品事故应急救援预案,成立事故应急救援专业队伍,并通过定期开展自我检查,定期组织员工进行预案的演练,提升职工的风险预警和事故处理能力。

要强化“以人为本”的安全责任考核,着力构建以企业伦理为核心的企业制度文化。为此,应完善危化品企业员工的选聘和培训,确保作业人员严格按照国家要求持证上岗,并且对新员工进行岗前培训,对老员工经常性开展危化品知识的更新学习。具体到危化品的生产环节,要完善环保设施、做好危化品的日常隔离(使危化品包装密封完好)、通风和个体防护,把安全排查考核等贯穿到员工的日常工作中,确保生产员工的作业安全。对于危化品的运输和仓储环节,要完善信息化监控技术服务体系和风险点源的防范措施,全过程实施精细化安全管理,避免超载、疲劳驾驶等违章行为。另外,要开展健康监护,促进职业安全与健康。危化品从业人员应进行上岗前体检及定期体检,建立健全职业卫生档案,传递企业的伦理关怀。

(三)社会中介层面:完善舆论等中介组织功能,建立企业社会责任披露机制

强化舆论宣传和社会中介服务对于危化品企业社会责任的履行具有重要的促进作用。为此,应提高大众传媒和社会大众的监督意识。事实上,大众传媒有两个最为显著的社会功能,即它对公众舆论形成的导向作用和对社会的监督作用。同时,要充分发挥危化品行业协会等各种社会团体的服务和管理作用,制定出危化品的作业标准体系,构建行业内部的统一信息平台,并健全危化品企业社会

责任的披露、评价和考核机制。通过壮大社会中介等外部服务和监督力量,形成危化品企业责任伦理实施的良好氛围。

(四)员工层面:提升自身的“贵生”意识、道德修养和技能水平

每一位危化品企业的员工应通过主动参加企业内外部的培训以及自身的自觉学习,努力提升自己的道德修养、业务水平和防灾消灾意识。在伦理责任方面,现代社会的危化品工作人员要更加关注人与人、人与社会、人与自然界的关系,更加明晰道德良心、公正、权利和义务等问题。并将这一“善”的理念贯穿于自己的日常工作去,严守生产规章制度,提高对生产设备异常等情况的危险识别能力和事故应急处理能力。此外,还应进一步弘扬生命的尊严与价值,主动杜绝疲劳作业和违章酿错现象,并提高危化品企业员工的守法维权意识,真正使每位员工的行为对自己负责、对家庭负责、对社会负责。

#### 参考文献:

- [1] 董 欣,王小亭.我国危化品物流的安全管理对策[J].商场现代化,2015(5).
- [2] Friedman M. The Social Responsibility of Business is to Increase its Profits [J]. The New York Times Magazine, 1970,13.
- [3] Carroll, Archie B. Business and Society: Ethics and Stakeholder Management[M]. Cincinnati: South - Western,1989:25.
- [4] 黄孟芳,张再林.基于利益相关者和企业社会责任的经济伦理建构[J].河北学刊,2014(5).
- [5] 李淑英.社会契约论视野中的企业社会责任[J].中国人民大学学报,2007(2).
- [6] 张 婕.基于伦理视角的我国石油企业社会责任研究[D].成都:西南财经大学,2008.
- [7] 胡燕倩.我国危化品物流发展的现状、原因及策略分析[J].对外经贸实务,2013(5).
- [8] 吴 折.企业道德缺失的多视角思考[J].山东农业大学学报,2008(1).
- [9] 辛春林.基于SEM的企业社会责任发展指数模型研究[J].商业研究,2012(9).
- [10] 赵晓丽.环境管制政策与企业行为——来自高耗能企业的证据[J].科研管理,2015(10).
- [11] 吕荣胜.星级酒店业节能机制影响因素实证研究[J].武汉理工大学学报(社科版),2012(2).
- [12] 王世权,李 凯.企业社会责任解构:逻辑起点、概念模型与履约要义[J].外国经济与管理,2009(6).